

# 定作合同



# 合 同

甲方: 凤县黄牛铺镇人民政府

乙方: 甘肃启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黄牛铺镇东河桥村旅游基础设施(公厕)提升项目 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范围

(1) 采购内容 轻钢装配式自动化防冻吊装厕所 60 平方米 3 座

## 二、项目工期

工期为 45 天

##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成交通知书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补遗文件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其他合同文件

##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 1、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 1396800.00 元整 (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该合同总价包括, 技术服务费, 材料费、制作费、现场安装费、人工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税赋、管理等相关费用。

### 2、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付款 30% ¥419040.00 元, (大写: 肆拾壹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产品运输至现场付款 50%, ¥698400.00 元。 (大写: 陆拾玖万捌仟肆佰元整) 经验收合格且审计结束后再付 15%, ¥209520.00 元。 (大写: 贰拾万玖仟伍佰贰拾元整) 剩余 5% ¥69840.00 元。 (大写: 陆万玖仟捌佰肆拾元整) 作为质保金, 工程终验合格 1 年后付清。

### 3、结算方式

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 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项目验收单, 由甲方结算。

4、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五、知识产权归属

本项目中所涉及使用到的创新研究方法等知识产权, 由乙所有。

#### 六、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时间、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2、甲方项目负责人为 孙磊。

3、乙方工作人员、雇员和其他服务人员需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管理细则, 如因违反规定给乙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 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如项目实施时, 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 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甲乙双方互相协调解决问题。

5、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 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6、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 及时清运施工垃圾, 保持现场整洁。

7、乙方项目负责人为 安兴宝。

#### 七、质量保证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为了确保服务质量, 成交供应商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 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 规范操作。

#### 八、验收

供应商将产品安装完成后, 通知采购人验收, 采购人将以供应商前期设计效果与实际安装效果做对比, 最终决定是否通过验收。验收合格后, 填写项目验收单。

####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安装服务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 采购人应当将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 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 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本产品属定制加工型产品,



制作过程中或制作完成后，若因甲方要求修改产品，甲方承担所有修改费用，工期顺延。甲乙双方协定：本产品为 plc 自动化系统控制，产品安装完成后，若因甲方无故拖欠乙方货款超 60 天，产品系统将自动锁定，无法使用，届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所有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若因甲方无故拖欠乙方货款所造成的产品损失损坏、维修费、交通费、食宿费、材料费，全部由甲方承担，并先支付维修费用后，乙方再派修。若因单方面违约以上任一条款、违约方承担所有损失和法律责任。

#### 十、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1 种争议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十一、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二、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疫情封控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十三、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或经济签证，方为有效。

#### 十四、其他规定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

示以协议附件为准。

本合同甲、乙双方均同意以上条款内容。

本合同正本 2 份, 副本 2 份, 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 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符, 以本合同规定为准。

甲方名称 (盖章) 凤县黄牛铺镇人民政府

地址: 凤县黄牛铺镇黄牛铺村

代表人 (签字) 王婷

电话: 0917-4711019

开户银行: 凤县农商银行黄牛铺支行

帐号: 2703121601201000000854

日期: 2022.10.31

乙方名称 (盖章) 甘肃启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武威市凉州工业园

代表人 (签字) 安永星

电话: 0935-6168291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武威新区支行

帐号: 6101 3100 7000 06020

日期: 2022.10.31

